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李孟憲

電話：(03)3322101~7524

電子信箱：lemon625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0900847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 (376735100E_1090084710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090084710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「109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實施計畫-夢的N次方素養工作坊(雲林場)」實施計畫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雲林縣政府109年09月10日府教輔二字第109243217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持續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理念與目標、藉由教師自主增能以促進現場教師專業成長，爰辦理旨揭計畫。
- 三、旨揭計畫內容說明如下(詳如附件)：
 - (一)實施對象：以彰雲嘉區(含：雲林縣、嘉義縣市、彰化縣)國民小學、國民中學現職教師及代理代課教師為主，歡迎其他縣市現職教師及代理代課教師報名參加。
 - (二)研習時間：109年10月24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起至109年10月25日(星期日)下午4時止，計2日。
 - (三)研習地點：依官網公告為主(網址：<http://dream.k12cc.tw>)。

教務處 109/09/15 14:36



1090006043

有附件

(四)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線上報名，請欲參加本研習教師登入「夢的N次方」官網（網址：<http://dream.k12cc.tw>）並點選「109夢的N次方雲林場」活動進行報名。

四、為因應新冠肺炎疫情，屆時請參與人員作好相關防疫措施。

五、如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承辦人：雲林縣教育處 李嘉信老師（電話：05-5522379）、鎮南國小 陳政偉主任（電話：05-6341109，分機021）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本局國小科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